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郭现生先生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郭现生	是	12,000,000	5.07%	1.50%	否	否	20260915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	*****有限责任公司	个人使用
合计		12,000,000	5.07%	1.50%		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
郭现生	236,852,214	29.54%	149,370,000	161,370,000	68.13%	20.13%	-	-	-	-
韩录云	70,550,740	8.80%	70,500,000	70,500,000	99.93%	8.79%	-	-	-	-
郭浩	6,475,200	0.81%	5,150,000	5,150,000	79.53%	0.64%	-	-	-	-
郭钊	3,021,904	0.38%	-	-	-	-	-	-	-	-
合计	316,900,058	39.53%	225,020,000	237,020,000	74.79%	29.57%	-	-	-	-

（二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
2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1,22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5.41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%，目前对应融资余额 12,515 万元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3,702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4.79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.57%，目前对应融资余额 22,385 万元。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个人名下公司（除上市公司外）的可控资金，股份质押置换，具备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均不产生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